

# 立天地之心 担民生保障

## 新农合大病保险为农村居民幸福生活保驾护航



曾几何时,农民一度代表着整个社会的较低阶层,是贫穷的代表。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农村和农民正在成长为社会的新兴力量。2003年,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在全国部分县(市)试点,到2010年逐步实现基本覆盖全国农村居民。保险渐渐渗透到他们的生活里,成为他们生活的一部分。

2013年,一场新农合保险的变革悄然拉开。新型农村合作医疗重大疾病医疗保险在山东试行展开。1月份,中国人寿山东省公司成功中标济南、青岛、枣庄、烟台、潍坊、泰安、日照、菏泽等八个地市的新农合大病保险业务。中国人寿山东省公司与山东省卫生厅签订了合作协议,协议参合人口近3300万,其中,中国人寿枣庄分公司作为我市唯一经办此项业务的商业保险公司,承担起全市260万参合农民的保障与服务工作。

在市委、市政府的亲切关怀和全市各级卫生系统正确指导下,我市新农合大病保险已经悄然运作了三个季度。据不完全统计,截至10月末,中国人寿枣庄分公司共进行大病保险补偿8000余人次,补偿金额1230余万元。保险在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中的服务和保障作用日益凸显。

**治病 >>>**  
**从大病致贫到负担得起**  
薛城区沙沟镇居民张大爷患

有肺癌,因病情严重,今年1月份先后两次在西安市西京医院住院治疗,治疗期间共花费13万多元。

按照乡下人的说法,“救护车一响,一圈猪白养”,这放到以前,肯定就是一下“回到解放前”了。张大爷是个普普通通的农民,子女已各自成家立业,家庭收入主要靠土地种植和子女孝敬,这笔钱对于向张大爷这样的农村家庭来说还是一笔巨款,是他所承担不起的。新农合为其报销了医疗费补偿款3.8万元,尚有9.5万元需要个人自己承担。今年10月份,张大爷的儿子来到中国人寿薛城区支公司为其办理新农合大病救助二次报销的相关手续,接到申请后,薛城公司快速受理,在两个工作日内即处理完毕,第一时间将二次报销的5.8万元送到张大爷家中,家里人都十分感动,专程向公司赠送了一面“保险保民 惠国惠家”的锦旗,还在公司营业厅门前燃放鞭炮,表达感激之情。

“绝没想到中国人寿保险公司二次报销金额这么多,更没想到如此快速的理赔。”张大爷的儿子激动地说。据他介绍,父亲患病后两次住院医疗费用花了13万多元,因在外地治疗,加上住院之前各医院会诊检查的门诊费用、陪护、伙食、住宿等还有近8万元的个人生活支出,总共花销了约20万元,兄妹四人分别共同承担了约5万元。虽然兄弟姊妹经济平时还算

可以,但每家的负担和开销也不少,自父亲病后每家经济压力随之增大。多亏有新农合大病保险,减轻了家庭生活的压力,也同样减轻了患者子女的经济负担。

**理赔 >>>**  
**从复杂到一站式即时结账**  
补偿金额对很多人来说,只是一个数字,但是这个数字所承载的意义非同寻常。在很多时候,保险在人们眼里是一种骗人钱,理赔难的存在,一旦需要理赔的时候需要准备很多资料,来回跑很多趟,都不一定能办成。而现在,这个问题已经被攻克。

为了更好地实现新农合大病保险的补偿工作,中国人寿枣庄分公司尝试了新型补偿模式。在已实现即时结账的医疗机构大多采用“入院时缴纳少量押金,出院时仅缴纳总费用与总补偿之间差额”的模式,减轻了农民住院时需要四处筹钱,先缴纳全部费用的巨大压力,响应了国家号召,落实了惠民要求。

据枣庄市卫生局相关负责人介绍,自一站式服务实施以来取得了非常好的成效。第一,真正为老百姓考虑,免去了老百姓多次往返医院、保险公司、新农合办公室等地的奔波之苦。第二,方便相互监督。新农合办公室和保险公司相互监督,杜绝违规报销的情况。第三,效果显著。截至三季度末,枣庄市有11100多人次进行了大病保险补偿,新农合补偿了7550万元,大病保险补偿了1230余万元,切实给老百姓带来了实惠。第四,服务周到细致。给老百姓发放明白纸,明白牌张贴海报,让老百姓更深入地了解新农合大病保险的报销情况。“老百姓满意,这部分钱我们用的充分,政府满意了,我们卫生部门和保险公司也就值得了。”市卫生局相关负责人表示。

**保险 >>>**  
**从服务生活到参与社会管理**  
相知多年,值得托付。这是中国人寿的理念。从最初的以各类保险服务百姓生活,满足百姓需求到现在的参

与社会管理,中国人寿有着其独特优势。一是完善的承保、保全、即时补偿、非即时补偿、收付费功能。支持与医院代付资金对账、结算、转账制盘等功能,规避了补偿付费风险。二是完备的财务数据接口流转功能,满足了财务核算和政府部门要求。三是增加了合同发票打印和影像管理功能,解决了“一个协议,多个缴费主体”需要打印一份保险合同,多张保费发票的难题。四是完善的统计查询功能,有效地支持补偿信息、应收应付、医院结算等查询统计需要。五是完善的权限控制和风险控制功能,有效地支持了省、市、县和业务、财务、系统角色分离管理。六是扩展功能丰富,未来将实现互联网查询等多样化服务。

由于新农合大病保险业务涉及政府部门、参合农民、医疗机构、保险公司等多个社会主体,因此在承保服务工作中,中国人寿以多方满意为目标,通过专业运作、精细化管理、加强医疗风险管控等方式手段,使参合农民享受到便捷周到的补偿服务,促进大病医疗保险基金安全运营,提升各方满意度,力求实现“政府放心、群众满意、公司发展”的多方受益的良好局面,为新农合大病保险业务的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让保险切实参与到社会管理当中去。

**服务 >>>**  
**政府主导、企业唱戏**  
自新农合大病保险上线以来,除去中国人寿的队伍能力、技术支持等自身优势,新农合大病保险业务的推广,政府主导和支持是前提。山东省新农合大病保险业务是由政府部门主导并制定实施方案的,具有政策性业



客户到中国人寿台儿庄支公司赠送锦旗。

务的特征和公共产品的性质。省级政府部门是新农合大病保险政策制定和组织实施的主体,市级政府部门是政策传达和落实支持的强援,广大参合农民是受益群体,中国人寿公司是承办方。各级政府的支持到位,政策调整到位,监督管控到位,是办好大病保险的基础。新农合大病保险工作启动近一年来,政府相关部门从招投标、医疗补偿范围、资金拨付、系统对接、医院代付即时结账、对外宣传等方面给予全方位支持,促进了新农合大病保险补偿服务工作的顺利开展。

今年6月份,台儿庄区马兰屯镇居民褚先生因突发“急性心肌梗塞”到台儿庄区人民医院住院治疗,后因病情严重转至徐州市中心医院继续治疗并行心脏支架手术,治疗期间共花费61398.51元,新农合补偿1.7万元,大病保险补偿2.7万元,客户仅承担1.6万元,大大减轻了家庭经济负担。新农合基本医疗和大病保险的补偿让他们感到了社会的温暖,国家政策的关怀,让这个家庭得到了最大的帮助,充分体现了大病保险对缓解参合农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的有力保障。

在保险回归保障本源的今天,在大病保险在农民群里全面开花的今天,那些曾经的保险误导,不解应该渐渐消退。生命是宝贵的,毋庸置疑。作为承载生命的个体,我们应该感谢保险这个事物的存在。2013年7月8日,全国第一个保险日诞生了,主题就是保险让生活更美好。大病保险渗透到农村,托起了农民生命的重量,我相信,一份足够保额的保险,应该是更多人的不二选择。



客户到中国人寿薛城区支公司赠送锦旗。

## 中国人寿连续4年入选“全球竞争力品牌·中国TOP10”榜单



2013年10月16日,由著名市场研究机构——美国国际数据研究集团(IDG)发布的“2013全球竞争力品牌·中国TOP10”榜单在美国波士顿揭晓,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等十家国内企业成功入围。这是该项评选活动自2010年开展以来,中国人寿连续第4年作为国内唯一一家保险企业获此殊荣。

中国TOP10”榜单的产生需经过三个环节的考验:社会各界人士的公开网络投票,主办方IDG等权威数据的严格甄选,以及来自全球知名品牌厂商、企业品牌资深专家、学者以及国际第三方专业评审委员会的评选。活动旨在通过评选中国最具竞争力的品牌,增加中国品牌在国际上的知名度与影响力,促进中国企业的全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

能力。作为中国企业的名片,本届上榜企业除中国人寿以外,还包括中国石油、中国移动、华为、腾讯等。据悉,2013年以来,中国人寿已先后入选美国《财富》杂志“世界500强”排行榜和世界品牌实验室“中国500最具价值品牌”排行榜,公司在“世界500强”中位列第111位,相比去年上升18位,品牌价值高达1558.76亿元。(中国人寿)

## 中国人寿推出“瑞鑫(2013版)”保险组合计划

近日,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再次向市场投放一款分红新品——瑞鑫(2013版)保险组合计划。据介绍,该产品是在2008年推出的国寿瑞鑫两全保险(分红型)及附加重大疾病保险组合计划的基础上升级而成,同时推出的国寿金账户年金保险(万能型)产品(以下简称“金账户”产品),使得分红、万能两个账户并存的设计凸显了资产管理的重要意义。中国人寿相关人士分析该产品特点时建议,消费者可重点关注以下利益关键点:

一是投保年龄放宽、保障期间更长。“瑞鑫(2013版)”保险组合计划的最高投保年龄由旧版瑞鑫产品的50岁延长至55岁,保障期间延长至85岁。保障人群更加广泛,保障时间更加持久,给更多迫切需要建立和完善自身风险保障体系的人士提供了更大的选择空间。

二是强化快速返还、60周岁后高额领取。“瑞鑫(2013版)”保险组合计划约定,在被保险人生存的前提下,自保单生效年三个保单年度起即可年年领取保险金返还的生存金,其中60岁之前每年领取保额的3%,60岁至84周岁之间,每年领取保额的6%,给最需要补给的养老生活提供额外的资金保障。健康生存至85周岁时,更可领取3倍于基本保额的满期金用于养老生活。

三是重疾保障升级,承保病种更多。“瑞鑫(2013版)”保险组合计划保障的重大疾病病种由旧版瑞鑫产品的12种增加至40种,承保病种更多,令客户享有更多种重大疾病的保障,彰显保险保障的功能。

四是意外身故保障升级,赔付更高。主险合同生效180日内被保险人身故按照基本保额的105%赔付,此外,根据不同的意外身故情形提供6倍、9倍、12倍基本保额的

意外身故保障,彰显百万身价。

五是分红、万能双账户配置,综合收益升级。投保“瑞鑫(2013版)”保险组合计划的同时,可选择投保“金账户”产品,客户享有保单红利的同时,“瑞鑫(2013版)”保险组合计划的生存金与满期金可选择转入万能账户,且万能账户保险期间至终身,帮助客户二次增值,使客户在享有保障的同时,收益更多。

六是少儿投保升级,关爱少儿、保障充足。“瑞鑫(2013版)”保险组合计划根据监管要求对未成年人的身故责任进行了调整,使得未成年人可以享有足够的重疾

保障以及成年后的身故保障。

相关人士评论,中国人寿今年起向市场投放的“鑫裕”养老保障组合计划和“瑞鑫2013版”保险组合计划2款新产品,对老年后的各种生存需要和风险保障给予了高度关注,显示了中国人寿在产品策略方面的一个重要思路。作为生活在中国这样一个正快速行进在老龄化社会道路上,面临“未富先老”巨大挑战的普通一员,如何尽早规划好未来的老年生活,做好必要的财务安排以应对各种风险来袭,已经是一个近在眼前、迫在眉睫的严肃的现实问题了。(中国人寿)



(张军)

## 持续推进“银龄安康”工程 努力构筑和谐养老保障体系

“银龄安康工程”是省老龄办与中国人寿山东省分公司合作开展的一项惠民工程,是为我省60岁以上老年人提供意外伤害保障的系统工程。银龄安康保险具有保障高、交费低的特点,每人交费20元,保险期间为1年,保障额度意外伤害10000元,意外医疗保障2000元,得到了社会特别是广大农村老年人的认可,被市政府列入全市100件惠民实事之中。

自2009年工程启动以来,中国人寿枣庄分公司与市老龄办及各级老龄系统密切合作,不断提升工程的覆盖面和参保老年人的保障水平。2012年度,全市银龄安康工程投保老年人总数16.25万人,覆盖率达30.2%,累计承担风险保障16.5亿元,赔付案例657件,赔付金额154万元。截止10月底,2013年全市共计承保人数16.55万人,累计承担风险保障20多亿元。目前,全市累计赔付277人次,赔付金额达到了63万元,充分体现了“银龄安康工程”的保险保障效益和社会效益。

为了更最大限度地减轻老年人负担,我市还采用政府、村居出资,企业奉献爱心等形式,积极拓展缴费渠道。其中2012年,各级政府、企事业单位及村(居)集体出资为老年人购买银龄安康保险合计资金37万元,占保费总额的16.47%,充分体现了各级政府和全社会对老年人的关心与关爱。“银龄安康工程”的实施,有效填补了农村老年人商业保险的空白,对提高老年人保险保障,减轻老百姓家庭经济负担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中国人寿作为有社会责任感的民族保险业代表,“银龄安康工程”的持续推进是中国人寿勇担社会责任、践行行业使命的务实行动,对建立和完善,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保障体系,促进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挑战,构建和谐和谐社会都将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张军)